

证券代码：838082

证券简称：众加利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西众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其锋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均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809,04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352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周凌华因外出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吴贵华因外出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及募集资金的安全，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09,04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09,04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① 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为本次发行提供相关服务；
- ② 批准、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 ③ 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监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审批、核准、备案等；
- ④ 股票发行变更登记工作；
- ⑤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等相关事宜；
- ⑥ 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 ⑦ 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09,0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为本次发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该专户”)，该专户将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且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针对该专户，公司将与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09,0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09,0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为不确定对象的定向发行，本次定向发行对公司在册股东不做

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09,0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骨干员工，增强管理团队和业务团队稳定性，促进和保障公司长期稳健地发展，董事会拟提名侯明珠等十一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09,04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西轩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康敏、况阳春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发行人本次发行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本所律师将在发行人确定发行对象后就发行对象是否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进一步发表法律意见。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西众加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4 日